

浠水县清泉镇闫河村工会职工群众共享之家项目(第二次)终止公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1、采购项目编号：E4201000184043226001

2、采购项目名称：浠水县清泉镇闫河村工会职工群众共享之家项目(第二次)

二、项目终止的原因

根据《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》(财库[2014]214号)第三十二条的规定：采购人发现磋商小组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的，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。

三、其他补充事宜

/

四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

1、采购人信息

名称：浠水县清泉镇闫河村工会委员会

地址：浠水县清泉镇闫河村

联系方式：15327747937

2、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称：湖北伍越恒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浠水经济开发区彩虹大道 189 号

联系方式：0713-8902666

3、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湖北伍越恒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电话：0713-8902666